



《2017年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修訂)條例草案》意見
Paul Lam to: bc_59_16@legco.gov.hk
Please respond to Paul Lam

28/09/2017 16:20

就《2017年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修訂)條例草案》保安局建議立法「禁止任何香港永久性居民離開或登上運輸工具意圖離開香港或香港以外地方前往外國，以作出、籌劃、籌備或參與恐怖主義行為，或提供或接受恐怖主義培訓」，本人反對立此法例。

市民
林華熾